

# 教育部司局函件

---

教基司函〔2018〕44号

## 关于开展幼儿园优秀游戏活动 案例征集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“办好学前教育”的要求，落实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》和《3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，总结推广各地幼儿园教育改革的经验成果，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，进一步防止和纠正“小学化”倾向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幼儿园优秀游戏活动案例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遴选标准

本次征集的优秀游戏活动案例是教师提供相关环境和玩教具材料，幼儿基于兴趣自主开展或教师组织开展的，能够体现幼儿高质量学习探究过程的游戏活动记录和分析反思。相关游戏活动须是幼儿园真实开展的，而非为征集工作临时打造、或以幼儿演示和表演为主的游戏活动。

---

(一) 体现正确的儿童观和教育观。幼儿是积极主动的学习者，尊重幼儿游戏的权利，充分理解和支持幼儿在游戏中的想法和行为。珍视幼儿游戏的独特价值，将教育目标与内容自然地蕴含在游戏中，引发和支持幼儿持续探究和学习。尊重和理解幼儿的学习方式和特点，关注幼儿的个别差异，支持和引导他们从原有水平向更高水平发展。

(二) 教师的支持引导适宜有效。教师能够根据教育目标、幼儿的兴趣需要及已有经验，提供适宜幼儿的空间和游戏材料，耐心观察幼儿的行为，倾听幼儿的声音，正确解读幼儿游戏行为所反映的经验与水平；能够抓住教育契机给予幼儿适时、适宜的回应与支持，推动幼儿深入学习与探索，并能帮助幼儿回顾、梳理已有经验，激发进一步探索的欲望；能够对游戏活动过程进行总结与反思，针对环境材料、游戏规则、指导策略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思路。

(三) 真实体现幼儿游戏与学习过程。幼儿能够在游戏中根据自己的兴趣和需要自主选择，与环境、材料充分互动，不断创造新的玩法，在游戏中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、主动探究，获得一个或多个领域学习与发展的有益经验，在游戏过程中能够体现出好奇、专注、探究、合作等良好的学习品质。

## 二、案例要求

1. 案例记录应客观准确，分析反思应紧紧围绕对幼儿行为的观察解读、教师回应与支持等，避免脱离事实依据、过多主观评价性解读或冗长的理论分析，避免为了呈现幼儿学

习效果而编造、修饰过程细节。

2.案例呈现以文字为主，要求结构完整、脉络清晰，行文简洁、可读性强，案例正文原则上不超过 5000 字。有条件的可提供反映幼儿学习及教师支持引导的照片或视频资料。

### 三、遴选程序

(一) 幼儿园申报。幼儿园要充分领会通知精神，在总结幼儿园教育改革实践经验的基础上，认真梳理本园游戏活动案例，将符合条件的优秀案例报送至县（区）教育部门。

(二) 地方推荐。县（区）、地（市）、省（区、市）教育部门组织专家对案例逐级遴选并上报。遴选出的优秀案例由省级专家填写意见（见附件），经省级教育部门公示后统一推荐上报至教育部。

(三) 专家评审。我司将组织有关高校、科研机构专家、幼儿园园长和教师代表组成专家组，对各省推荐的优秀案例进行遴选评审，评审结果将在教育部网站予以公布。

### 四、组织实施

(一) 精心组织部署。省级教育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认真做好案例遴选推荐工作。要成立专家组，制定遴选工作方案，按照本通知要求对上报的幼儿园游戏活动案例进行认真审核遴选，确保质量，宁缺毋滥。

(二) 加强专业指导。各地要充分发挥教研部门和高校等专业机构的资源优势，结合当地幼儿园教育改革实际，建

立有效的遴选机制，引导基层幼儿园教师认真总结梳理开展游戏活动的案例和经验，确保把观念正确、具有借鉴和推广价值的优秀活动案例遴选出来。

（三）坚持正确导向。各地要把案例征集过程作为促进幼儿园教师专业成长、防止和纠正“小学化”的重要抓手，严把征集工作方向，严禁以征集优秀案例名义组织竞赛评选或商业性活动，严禁搭车宣传或推销相关游戏资源。

我司将委托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教材发展中心（以下简称“课程教材中心”）和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具体负责案例征集和专业指导工作。请省级教育部门于2019年1月31日前提交申报表，纸质版加盖公章后邮寄至课程教材中心（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4号富盛大厦1座11层，邮编：100029），电子版上传至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（[www.cnsece.com/yxzy201812.html](http://www.cnsece.com/yxzy201812.html)）。

**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**

教育部基础教育司 张 咏 010-66096622

课程教材中心 韩江萍 010-58556793

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 廖丽英 13681314393

附件：《幼儿园优秀游戏活动案例申报表》



附件

# 幼儿园优秀游戏活动案例 申报表

案 例 名 称

---

适 用 班 级

---

申 报 园 所

---

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盖章

---

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制

一、活动背景（主要介绍游戏活动所需的玩教具材料、环境创设、儿童的兴趣和前期经验、教师预期、游戏规则或玩法等。）

二、活动内容与过程实录（主要介绍游戏活动的内容和过程，包括幼儿与环境材料互动、探究和交往的关键环节和典型行为，以及教师的支持与回应等。）

三、活动的特点及价值所在（主要介绍活动的特点及其对幼儿学习发展的价值，反思教师支持行为的適切或不足，分析可能生成的教育契机以及进一步的支持策略等。）

四、专家组推荐意见

专家组组长签字

年 月 日